

证券代码：200770

证券简称：*ST武锅B

公告编号：2014 - 030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4年4月11日、14日、1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之5.4.3条的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说明如下：

1、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5、公司于2014年4月2日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业绩快报》，201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6,634.1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2.72%；实现利润总额-11,618.44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2.2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027.13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7.49%。

6、公司于2014年4月11日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等公告，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4月11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7、公司于2014年4月14日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2条规定，公司预计2013年度的审计结果显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或净资产继续为负值，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即2014年4月29日开市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15个交易日内做出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与本公告同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上还披露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4-029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2014年4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债转股方案》，并在2014年4月11日披露的《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中作出了如下风险提示：

1、根据公司2014年4月2日披露的《2013年度业绩快报》及《2013年度财务报表》，预计公司2013年度净利润、2013年末净资产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预计2014年4月29日公司2013年年报披露后，公司股票将被深交所实施暂停上市，且本次债转股方案实施完毕后，预计公司股票依然将处于暂停上市状态。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至少需同时达到：（1）期末净资产为正值；（2）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正值，方能达到提出恢复上市申请的要求。

3、本方案是武锅股份为避免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做出的重要举措。本方案实施后，公司净资产将由负值转为正值，净资产将能满足股票恢复上市的要求。

4、本方案越早实施完毕，由武锅股份对阿尔斯通中国的债务产生的财务费用将越少，越能有效支持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达到正值，以满足股票恢复上市的条件。

5、若本方案未能获得股东大会通过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则公司难以再通过其他方式实现2014年末净资产由负值转为正值，公司股票将面临着被终止上市的风险。若本方案未能在2014年上半年实施完毕，相关债务产生的财务费用将对公司2014年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压力，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较难达到正值，公司股票依然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6、本方案实施完毕后，若公司 2014 年相关财务指标未能达到申请恢复上市的要求，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7、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方案存在无法获得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可能。

8、本方案尚需取得武汉市国资委、武汉市商务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9、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武锅股份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武锅股份本方案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武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六日